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单位名称：广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2,292.65	2,292.65				
广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	2,292.65	2,292.65				
机构运行辅助经费	124.00	124.00			通过聘用编外人员，补充编内人员不足，提高土地保障能力、促进广州市经济社会的发展，保障各项土地收缴土地出让金及供后监管工作正常开展。	1、产出指标：聘用编外业务人员数，年度指标值：年度聘用编外人员总数11人。2、效益指标：聘用单位用人满意度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接受调查觉得满意人数/接受调查总人数11人*100%）。3、产出指标：员工工资及时发放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及时发放工资的单位员工数量/聘用编外人员数量*100%）。4、产出指标：聘用人员考核通过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通过考核编外人员人数/编外人员总数*100%，编外人员11人）。
公示地价编制和建设用地供应及供后监管事务经费	2,151.73	2,151.73			通过委托有关机构开展建设用地批准书附图和建设用地套图的制作，保证土地供应工作顺利完成。长期、规范化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公示地价更新工作，可以及时、准确、全面、客观掌握城市地价水平变化情况，为政府制订宏观调控政策和土地资产管理提供价格参考依据；保障我市市本级土地市场价格评估工作的顺利进行。加快追缴拖欠土地出让金款项，确保政府土地出让收益应收尽收，防止国有土地资产收益流失。落实“房住不炒”政策目标，持续把握我市及全国重点城市公开出让土地市场价格变动趋势，加强对土地市场形势的分析研判能力，为我市公开出让起始价的确定及土地价格管理政策的制定提供参考。	1、产出指标：更新面积完成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完成更新面积/预期更新面积*100%，预期更新面积7434平方公里，计划更新次数1次）。2、效益指标：启动程序追缴完成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启动程序追缴完成率=已启动程序追缴宗数/应当启动程序追缴宗数，预计5宗）。3、产出指标：评估项目复核通过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评估项目复核通过率=复核的评估项目通过数量/评估报告95宗*100%）。4、产出指标：办案宗数完成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办案宗数完成率=实际完成办案宗数/计划完成办案宗数*100%（预计600宗）。5、产出指标：套图完成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套图完成率=完成套图宗/计划完成套图*100%，预计38幅）。6、效益指标：法律意见采纳率，年度指标值：98%及以上（法律意见采纳率=采纳法律意见数量/实际出具法律意见数量*100%，预计20份）。7、产出指标：报告完成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（报告完成率=实际完成分析报告数/计划完成分析报告数*100%，计划完成分析报告5宗）。8、效益指标：标准宗地投诉率，年度指标值：2%以下（有效投诉的标准宗地数/实际对外发布标准宗地数，预计实际对外发布标准宗地655个）。
广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2023-2024年信息化运维项目(2023)	16.92	16.92			通过市发展中心信息化项目，完善的市发展中心桌面设备、网络运维机制，确保市发展中心桌面设备在有效工作时间内正常运行，提高计收土地出让金、土地供应等事务性工作效率，保障工作期间产生的相关数据完整性和安全性，确保日常办公稳定运行。	1、产出指标：桌面维护率，年度指标值：≥95%。2、产出指标：正常运行率，年度指标值：≥95%。3、效益指标：重大事故数量，年度指标值：≤1。4、效益指标：故障响应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